**北碚区2019年度**

**人防地下商场管理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天健渝咨〔2020〕 158 号

**编制单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二〇二〇年七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2](#_Toc49246766)

[（一）项目概况 2](#_Toc49246767)

[1．项目背景 2](#_Toc49246768)

[2．项目内容 2](#_Toc49246769)

[3．项目实施情况 2](#_Toc49246770)

[4．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_Toc49246771)

[（二）项目绩效目标 2](#_Toc49246772)

[1．总体目标 2](#_Toc49246773)

[2．阶段性目标 2](#_Toc4924677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_Toc49246775)

[（一）绩效评价目的 2](#_Toc49246776)

[（二）绩效评价依据 2](#_Toc49246777)

[（三）绩效评价主体 2](#_Toc49246778)

[（四）绩效评价原则 2](#_Toc49246779)

[（五）评价方法 2](#_Toc49246780)

[（六）评价指标 2](#_Toc49246781)

[1．整体框架 2](#_Toc49246782)

[2．记分原则 2](#_Toc49246783)

[3．结果判定 2](#_Toc49246784)

[（七）评价过程 2](#_Toc49246785)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_Toc49246786)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_Toc49246787)

[（一）项目决策情况 2](#_Toc49246788)

[1．项目立项 2](#_Toc49246789)

[2．绩效目标 2](#_Toc49246790)

[3．资金投入 2](#_Toc49246791)

[（二）项目过程情况 2](#_Toc49246792)

[1．资金管理 2](#_Toc49246793)

[2．组织实施 2](#_Toc49246794)

[（三）项目产出情况 2](#_Toc49246795)

[（四）项目效益情况 2](#_Toc49246796)

[1．项目效益 2](#_Toc49246797)

[2．社会满意度 2](#_Toc49246798)

[五、存在的问题 2](#_Toc49246799)

[（一）部分效益指标没有制定可衡量的指标值 2](#_Toc49246800)

[（二）预算测算依据不充分 2](#_Toc49246801)

[（三）存在预算外支出内容 2](#_Toc49246802)

[（四）制度不健全 2](#_Toc49246803)

[（五）项目档案未及时归档 2](#_Toc49246804)

[六、相关建议 2](#_Toc49246805)

[（一）加强项目申报管理 2](#_Toc49246806)

[（二）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 2](#_Toc49246807)

[（三）加强预算执行管理 2](#_Toc49246808)

[（四）健全管理制度 2](#_Toc49246809)

[（五）加强档案管理 2](#_Toc49246810)

[七、其他说明 2](#_Toc49246811)

[附件： 2](#_Toc49246812)

本报告防伪编码465242384250号，请登陆www.cqicpa.org.cn查询

**北碚区2019年度**

**人防地下商场管理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天健渝咨〔2020〕158 号

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

我们接受贵单位委托，对北碚区2019年度人防地下商场管理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该项目涉及单位对所提供的文件、账务、票据等有关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业务约定书的要求，本着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出具绩效评价报告，并对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绩效评价过程中，我们采用了清理项目资料、实地踏勘、检查会计原始记录以及分析性程序等我们认为必要的方式。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由北碚区住房与建设委员会（以下简称区住建委）建设管理的北碚人防地下商场截至2019年已营业二十余年，2007年重新装修，商场总面积月2500平方米，为山体内隧道工程，现有三个通道出入口。为保证商场的正常使用，确保商场安全运行规范，根据2019年2月3日《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 关于2019年区级部门预算的批复》（北碚财预〔2019〕2号），按照北碚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批准的2019年区级财政预算，2019年2月13日，区住建委获批2019年人防地下商场管理费预算274.00万元。

2．项目内容

该项目预算批复的274.00万元主要计划用于人防商场人员基本支出、日常维护、正常运行费用等。

3．项目实施情况

2019年，北碚区住建委作为人防商场日常管理部门，截至12月底，北碚区住建委共计管理入驻商户180户，保证了人防地下商场设施的完整、商户与行人的安全，履行了相关日常管理职责。

4．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预算批复的274.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74.00万元，2019年全年用于工资福利74.61万元，日常维护70.55万元，差旅费37.38万元，食堂费用9.09万元，水电气通讯8.14万元，区融媒体中心宣传服务费21.74万元，大楼相关物业、网络等费用5.06万元，退租费用19.35万元，其他费用23.89万元。支出共计269.81元，结余4.19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保证所属人防地下商场正常运转，行政办公正常运行，保障商户与行人的人身安全，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

2．阶段性目标

保障商场的正常经营管理，提供180户商户以及附属工作的就业岗位，维护商场以及周边的环境清洁卫生，保障商户与行人的人身、财产安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一方面通过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的综合评价，总结经验规律，查找问题不足，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成效，把北碚区人防地下商场管理项目办成惠民项目和群众满意项目。另一方面，总结推广地下商场管理的基本经验，特色做法，创新举措，对项目可持续性发展做出科学预判，为全区地下商场管理工作的以后年度决策和实施提供借鉴。

**（二）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3．《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4．《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推进区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渝财绩〔2020〕1号）；

5．《中共重庆市委 重庆市人民政府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渝委发〔2019〕12号）；

6．《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政策和项目资金绩效评价（财政重点评价）工作的通知》（北碚财〔2020〕232号）；

7. 《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北碚区区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北碚财〔2019〕267号）；

8．重庆市北碚财政局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的《绩效评价业务合同书》（天健渝协（2020）430号）；

9．本项目各相关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

**（三）绩效评价主体**

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由北碚区财政局统一组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组成绩效评价工作组，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实施和管理，受评单位共同参与。

**（四）绩效评价原则**

评价工作组秉承科学规范、客观公正、定性定量、可操作性强、适度性高的原则。

**（五）评价方法**

1．文献研究法：对项目文件的资料进行研究分析，包括：项目管理文件、项目预算资金文件、项目实施过程中形成的资料等。

2．比较分析法：把两个相互联系的指标数据加以比较分析，借以作出程度性判断，分绝对数比较和相对数比较。

3．问卷调查法：在抽查1个人防地下商场中，共计发放并收回有效问卷10份，围绕北碚区人防地下商场管理工作开展广泛调查，获取一手资料。

4．访谈法：工作组对北碚区住建委、财务人员分别进行了访谈。根据被询问者的答复搜集客观的实事材料和评语。

5．抽查法：工作组检查了人防地下商场管理费资料，对项目的相关财务凭证进行了核对查验。

**（六）评价指标**

1．整体框架

评价工作组在前期调研、资料搜集、文献查阅基础上、拟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初稿，按照《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制定了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整个指标体系共设有项目决策（15分）、过程管理（20分）、项目产出（30分）、项目效益（35分）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19个三级指标。详见附件《北碚区2019年度人防地下商场管理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2．记分原则

对于能通过数学公式或者比较法则准确计算出得分的子指标项，采用计算结果作为这一项子指标得分。另外由于大部分共性指标具有定性讨论的特点，在对其子指标项评价时不能依据准确的表达公式计算出得分。为此由工作组根据实际考察情况进行主观认知评分—如果是多位人员打分，则把人员对单项指标的评价结论经过转换汇总后除以总人数，得到这一项子指标的分数。

3．结果判定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总分 | [100，90] | **（**90，80] | **（**80，60] | **（**60，0] |
| 评价等级 | 优 | 良 | 中 | 差 |

每类指标及其子指标分值给出了具体计算明细，各子指标项得分汇总后可得项目最终绩效评价分数。根据总分的高低确定被评价项目最后所达到的等级，等级标准如下表所示：

**（七）评价过程**

**前期准备**：2020年6月5日区财政局下发《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政策和项目资金绩效评价（财政重点评价）工作的通知》（北碚财〔2020〕232号）；2020年6月9日，区财政局组织成立工作组，并启动北碚区2019年度项目人防地下商场管理费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2020年6月11日，工作组和区住建委负责人、财务人员在区住建委会议室召开项目进场会。

**组织实施**：2020年6月11日至6月14日，工作组在区住建委收集项目相关资料；2020年6月15日至6月30日，整理收集到的资料并进行分析，对项目进行流程再造，制定项目工作问卷，校正指标体系初稿。2020年7月1日至7月5日工作组对随机抽取的10名群众实施问卷调查。

**分析评价形成报告**：2020年7月5日至7月19日，工作组整理工作底稿，根据工作进度安排，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7月20日至7月23日送达相关部门征求意见，最终形成《北碚区2019年度人防地下商场管理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总体得分为82.95分，评价等级为良。详见附件《北碚区2019年度人防地下商场管理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

该项目立项符合《中共重庆市北碚区委关于制定北碚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建成环境更加优美、交通更加便捷的生态宜居城区”规划目标；属于《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要求的职责范围，是区住建委依法管理人民防空工程履职所需；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49号），该项目属于北碚区基本公共服务，财务支出责任与财政事权相匹配，同时项目的申报、批复符合程序及要求。

**项目立项依据较为充分，立项程序基本规范。**

2．绩效目标

该项目共设置绩效指标8个，其中数量指标1个，质量指标1个，时效指标1个，成本指标1个，经济效益指标1个，社会效益指标1个，环境效益指标1个，可持续影响指标1个；该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在年初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上绩效指标部分空白，经修改后仍存在部分绩效目标未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未明确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

**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绩效指标还需进一步明确。**

3．资金投入

该项目预算编制经过论证，预算内容和实际内容基本匹配，因每年预算内容变化不大，采用以上一年预算为依据进行预估。

**预算编制须进一步规范，资金分配基本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

通过查证财务凭证,收到区财政局的人防地下商场管理费274.00万元，用于人防地下商场管理70.55万元，工资福利74.61万元，预算外支出差旅费37.38元，食堂费用9.09万元，水电气通讯8.14万元，区融媒体中心宣传服务费21.74万元，大楼相关物业、网络等费用5.06万元，退租费用支出19.35万元，其他费用23.89万元,支出合计269.81万元，结余4.19万元。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内容存在项目预算批复外的内容。

**资金到位率100%，预算执行率98.47%，资金支出须加强控制。**

2．组织实施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为保证区住建委在人防地下商城管理上的常态化制度化工作，进一步保障资金运用情况、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健全财务制度，杜绝违纪违法行为，制定《北碚区住建委财务管理办法》。未对如何严格规范管理行为做出相关管理办法。

**缺少业务管理制度，须进一步加强制度执行。**

**（三）项目产出情况**

经抽查现场查证，该人防地下商场项目共计入驻商户180户，2019年期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切实履行了相关管理工作，保证周边环境的干净整洁，维护商户和行人财产安全。

**项目完成率100.00%，质量达标率100.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1．项目效益

该项目的实施为入驻的180户商户提供了摊位以及附属工作岗位，定期维护环境卫生，保护周边生态环境。区住建委通过对入驻商户收取租金作为日常管理经费，不仅弥补运行管理资金缺口，起到了带动就业的作用，同时对人防设施进行了再利用，满足了当地群众对于购物的需求，促进了当地的经济发展。

**项目效益发挥较好，社会、生态效益显著。**

2．社会满意度

（1）对地下商场的卫生管理的满意度

调查发现，80%的调查者对于人防地下商场的卫生管理持认可态度。其中，60%的人对项目是非常满意的， 20%的人是比较满意的，有20%的人认为环境卫生还需要提高。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调查内容 | 非常满意 |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非常不满意 |
| 对地下商场的卫生管理的满意度 | 60.00% | 20.00% | 0.00% | 20.00% | 0.00% |

（2）对商铺租赁费用的满意度

调查发现，70%的调查者对于人防地下商场商铺租赁费用持认可态度。其中，70%的人认为商铺租赁费用是合适的， 30%的人认为商铺租赁费用偏高。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调查内容 | 非常满意 |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非常不满意 |
| 对商铺租赁费用的满意度 | 00.00% | 00.00% | 70.00% | 30.00% | 0.00% |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

**五、存在的问题**

**（一）部分效益指标没有制定可衡量的指标值**

通过核查区住建委2019年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存在部分绩效目标没有制定可衡量的指标值。如时效指标仅填写日期，质量指标为保障商场的正常经营管理，同时服务对象满意指标没有明确。以上内容不符合《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北碚区区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北碚财〔2019〕267号）第十条 “二级项目要与对应的一级项目相匹配，有充分的立项依据、具体的支出内容、明确合理的绩效目标”之规定，第十一条 “申报的项目应当同时具备以下条件：绩效目标明确、组织实施计划和项目支出预算科学合理，并经过充分的研究论证，具有实施条件的项目”之规定。

**（二）预算测算依据不充分**

通过核查该项目预算编制资料以及对项目管理人员的询问，该项目仅参照以前年度预算进行预估，无具体、明确的测算依据。

**（三）存在预算外支出内容**

通过核查该项目财务资料，区住建委存在107.46万元属于该项目预算外支出。如，支付区融媒体中心宣传服务费21.74万元，差旅费37.38万元等。不符合《重庆市北碚区区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北碚财〔2019〕267号）第十九条 “区级部门要按照批复的项目支出预算组织项目的实施，并督促项目单位严格执行项目计划和项目支出预算”之规定。

**（四）制度不健全**

通过核查该项目档案及问询工作人员，区住建委没有制定关于人防地下商场管理的相关业务规定，难以对人防地下商场管理进行系统性规范，没有建立一个完善的管理环境，管理责任难以量化、难以追溯。

**（五）项目档案未及时归档**

通过核查，该项目档案情况较为零散，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涉及到项目的资料不齐全并未及时归档。

**六、相关建议**

**（一）加强项目申报管理**

绩效目标作为考核预算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要方式，区级主管部门和所属单位申报当年预算时，应按照区财政局规定，填写项目申报书、绩效目标表并附相关材料。应当按照区财政局规定的时间报送项目申报材料，并对项目申报材料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区级主管部门应加强对相关预算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规范性、有效性审核，避免出现资金使用无目标，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二）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

区财政局应对相关预算单位申报的项目进行预算审核。审核申报的项目支出预算是否符合国家有关方针政策、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总体部署和部门发展规划；绩效目标、立项依据、实施计划、支出需求以及筹资方案等是否合规、合理；预算总额是否符合限额要求，是否与财力可能相匹配；是否按规定格式填报，是否按要求进行细化到使用单位和具体用途，是否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预算，相关附属材料是否齐全等。区级主管部门在项目审核过程中，对于不符合有关要求的项目，可以进行调整并注明审核意见，或退回上一环节并注明原因，并指导督促相关单位重新规范填报。

**（三）加强预算执行管理**

区住建委要按照批复的项目支出预算组织项目的实施，并严格执行项目计划和项目支出预算。项目支出预算一经批复，不得自行调整。如需调整，须原路径审批。要严格按照规定的项目内容、预算金额、具体用途、预算科目以及项目进度要求执行。

**（四）健全管理制度**

区住建委要制定关于人防地下商场管理的业务规定，约束相关管理行为，做到管理责任可以量化、追溯，建立一种常态化机制，形成一个完善的管理环境。

**（五）加强档案管理**

进一步规范人防地下商场管理工作的档案管理，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管理部门在检查过程中，严格执行标准中有关内业质量的要求，该补充的补充、该完善的完善。问题严重的该进行处罚就进行处罚，为工程内业质量的提高确立强制手段。在档案管理中应制定一套严格的档案管理办法，对内业资料存档要严格把关, 应下大力量加强内业资料管理。

**七、其他说明**

区住建委办公地点设在北碚区碚南大道169号，主要负责推进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改革发展、统筹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各类城镇、人居相关的监督与改善工作以及依法承担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方面的行政许可工作等。

**附件：**

北碚区2019年度人防地下商场管理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重庆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零年七月二十日

附件：北碚区2019年度人防地下商场管理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四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说明** | **计分方式** | **得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决策 | 15 | 项目立项 | 5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2 |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 0.50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符合得0.5分； | 0.50 |  |
|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  |
|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 0.50 | 相符得0.5分； | 0.50 |  |
|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 0.50 | 符合得0.5分； | 0.50 |  |
|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0.50 | 不重复得0.5分； | 0.50 |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 1.00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按照程序1分； | 1.00 |  |
|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1.00 | 符合要求1分； | 1.00 |  |
|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1.00 | 有必要的决策1分； | 0.00 | 未见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
| 绩效目标 | 5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 0.50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 有绩效目标0.5分； | 0.50 |  |
|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 0.50 | 具有相关性0.5分； | 0.50 |  |
|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 0.50 | 符合正常水平0.5分； | 0.50 |  |
|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0.50 | 相匹配0.5分； | 0.50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 1.00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细化、具体1分； | 0.00 | 项目绩效目标没有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
|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 1.00 | 有可衡量指标值1分； | 0.00 | 该项目设置的项目指标没有设置科学衡量的指标值。 |
|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1.00 | 相对应1分； | 0.00 | 指标没有具体，同任务计划无法对应。 |
| 资金投入 | 5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3 |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  |  |
|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 1.00 | 匹配1分； | 1.00 |  |
|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 1.00 | 有依据、计算准确1分； | 0.00 | 预算编制根据往年预算预估，无具体依据 |
|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1.00 | 相匹配1分； | 0.00 | 资金预算与预算内支出存在巨大出入，存在不匹配情况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 1.00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分配依据充分1分； | 1.00 |  |
|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1.00 | 分配合理1分； | 1.00 |  |
| 过程管理 | 20 | 资金管理 | 10 | 资金到位率 | 2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 2.00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60%，得零分；60%<资金到位率<100%，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资金到位率≥100%，满分； | 2.00 |  |
|
|
| 预算执行率 | 3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 3.00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92%，得零分；92%<预算执行率<100%，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预算执行率≥100%，满分； | 2.95 | 预算执行率98.47%。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5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 1.00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出现1例不符合扣0.5分，两例及以上，得零分 | 1.00 |  |
|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 1.00 | 出现1例不完整扣0.5分，两例及以上，得零分； | 1.00 |  |
|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 1.00 | 出现不符合，得0分；符合得1分； | 0.00 | 多项差旅费、驻村干部补助、非地下商场相关的食堂费用、其他建筑的水电气日常开支等与该项目实际用途不匹配的情况 |
|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2.00 | 出现1例不完整扣1分，两例以上，得零分； | 0.00 | 差旅费、驻村干部补助、非地下商场相关的食堂费用、其他建筑的水电气日常开支等挤占该项目资金 |
| 组织实施 | 10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5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 2.00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制定财务制度1分，制定业务制度1分； | 1.00 | 未制定业务管理制度 |
|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3.00 | 出现不合法、不合规，得零分，出现不完整扣1分；扣完为止； | 1.50 | 未制定业务管理制度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5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 2.00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出现1例不合规扣0.5分，扣完为止； | 0.00 | 未制定业务管理制度。 |
|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 1.00 | 手续完备得1分； | 1.00 |  |
|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 1.00 | 档案齐全得1分； | 0.00 | 该项项目档案，资料较为零散，未及时归档。 |
|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1.00 | 专人负责得0.5分，专业的设备支撑0.5分； | 1.00 |  |
| 产出 | 30 | 产出数量 | 20 | 实际完成率 | 10 | 实际完成率=（实际商户入驻数/计划商户入驻数）×100%。 | 10.00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80%，得零分； 80%<实际完成率<100%，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实际完成率≥100%，满分 （变化比率根据具体项目实际情况可调。） | 10.00 |  |
|
|
| 质量达标率 | 10 | 质量达标率=（1-重大安全隐患或其他管理问题数/10）×100%。 | 10.00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90%，得零分； 90%<质量达标率<100%，得分=质量达标率\*分值； 质量达标率≥100%，满分； | 10.00 |  |
|
| 产出时效 | 5 | 完成及时性 | 5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天数-实际完成天数）/计划完成天数]×100%。 | 5.00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30%，得零分；-30%<完成及时率率<0%，扣分=完成及时率\*分值；完成及时率≥0%，满分； | 5.00 |  |
|
| 产出成本 | 5 | 成本节约率 | 5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 5.00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10%，得零分；-10%<成本节约率率<0%，扣分=成本节约率\*分值；成本节约率≥0%，满分 | 5.00 |  |
|
|
|
| 效益 | 35 | 项目效益 | 30 | 社会效益 | 15 | 带动就业 | 5.00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 带动就业180户商户，按入驻比例得分 | 5.00 |  |
|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 5.00 |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得5分 | 5.00 | 无法具体衡量，但促进地方经济发展的作用实际存在 |
| 满足周边群众的购物需求 | 5.00 | 满足周边群众的购物需求得5分 | 5.00 | 无法具体衡量，但满足周边群众的购物需求的作用实际存在 |
| 生态效益 | 5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5.00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生态效益。 | 如果发生环境污染被投诉的扣一分 | 5.00 |  |
| 可持续性影响 | 5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5.00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可持续性影响。 | 持续带动就业、促进经济发展、满足周边群众各项需求、对人防设施进行再利用 | 5.00 |  |
| 满意度 | 10 | 满意度 | 5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10.00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满意度≤60%，得零分；60%<满意度<100%；得分=满意度\*分值；多角度满意度以平均值为最终满意度 | 7.50 | 对地下商场的卫生管理的满意度80%，对商铺租赁费用的满意度70%，综合满意度75%。 |
| 合计 | 100 |  | 100 |  | 100 |  | 100.00 |  |  | 82.95 |  |

仅为出具北碚区2019年度预算绩效评价项目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